

证券代码：870024

证券简称：匡宇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上海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相关规定，按照上海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上海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匡宇科技”或“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现将核查情况作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7 年 9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2017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发行股数 1,904,761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42.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0 元整。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用途为偿还银行贷款、研发投入、装修及改造房屋和补充流动资金。

2017 年 11 月 28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927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7 年 10 月 25 日止，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共计 80,000,000.00 元已经全部到位。

2018 年 1 月 4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上海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31 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2017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确认在交通银行上海金杨路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号为：310066111018817002533）。2017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上海金杨路支行的上级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三方监管。

2019 年 4 月 19 日、2019 年 5 月 1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19 年 7 月 22 日，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终止协议》，2019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0年7月27日，我司办理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

截止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类型	余额（元）
上海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金杨路支行	310066111018817002533	募集资金专户	0

注：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0元，与银行账户余额一致。

公司已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项目投向变更、使用管理与监督等进行规定。

公司严格按现有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规定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股转系统出具的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净额	419,179.50
加：2020年利息收入	356.33
减：2020年银行手续费支出	0

项目	金额
加：2020 年度理财收入	0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	419,535.83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419,535.83
偿还银行贷款	0
研发投入	419,497.37
转一般户	38.45
销户转基本户	0.01
四、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含理财）	0
其中：理财产品余额	0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使用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